

数字经济影响农村内部收入差距的理论逻辑与包容性增长路径

李阳阳 曾嘉琪

广东白云学院

DOI:10.12238/ej.v8i9.2898

[摘要] 数字经济为推进农民增收共富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然而也可能带来数字分化问题,加剧农村内部收入差距。本研究旨在揭示数字经济影响农村内部收入差距的理论逻辑,探索实现数字经济驱动下农村包容性增长的有效路径。理论方面构建“技能-资本-市场-制度”四维机制模型,解析分化根源的结构性动因与交互机制;实践方面提出“个体赋能建设-市场模式创新-制度适配改革”三维路径体系。这对实现共同富裕目标下“效率与公平的动态平衡”具有关键意义。

[关键词] 数字经济; 农村收入差距; 理论机制; 包容性增长路径

中图分类号: G812.42 **文献标识码:** A

Theoretical Logic of Digital Economy's Impact on Intra-Rural Income Inequality and Pathways to Inclusive Growth

Yangyang Li Jiaqi Zeng

Guangdong Baiyun University

[Abstract] The digital economy presents new development opportunities for promoting farmers' income growth and shared prosperity, yet it may also give rise to digital divide issues that exacerbate intra-rural income inequality. This study aims to uncover the theoretical logic through which digital economy affects intra-rural income disparities and explore effective pathways for achieving inclusive growth in rural areas driven by digital economy. Theoretically, we construct a four-dimensional "skill-capital-market-institution" mechanism model to analyze the structural drivers and interaction mechanisms underlying differentiation roots. Practically, we propose a three-dimensional pathway system encompassing "individual empowerment construction - market model innovation - institutional adaptation reforms". This holds critical significance for realizing the "dynamic balance between efficiency and equity" under the common prosperity goal.

[Key words] digital economy; rural income inequality; theoretical mechanism; inclusive growth pathways

引言

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共同富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着力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坚决防止两极分化”^[1]。在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道路中,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在农村,然而长期以来农村内部存在着显著的收入差距问题和各种不平等现象^[2]。如何破解缩减农村内部收入差距、推动农村地区实现包容性增长成为社会和学界关心的重点问题。随着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的快速发展和广泛应用,数字经济不断深化发展,为推进农民增收共富带来了新的发展机遇。然而其“双刃剑”效应日益凸显:一方面,数字经济能够释放数字红利,农村电商、智慧农业等新业态显著提升了整体经济活力。可以通过增加就业机会、促进农业产业升级、提升金融包容性等方式缩小收入差距^[3];另一方面,数字经济也可能带来数字鸿沟问题。“马太效应”的存在使得信息获

取不均衡,技能获取不平等,数字技术的非均衡渗透正加剧农村内部收入差距^[4]。第一,在区域层面,数字乡村建设对农民增收效应在东部地区更为显著、中部次之、西部最弱^[5]。第二,在个体层面,有学者认为数字乡村建设对高收入农村家庭增收的促进作用大于低收入家庭^[6],有可能会加剧农民内部收入差距扩大。第三,在收入结构方面,数字乡村建设对农民工资性收入的影响大于财产性收入和农业经营收入,对非农收入的促进效应更为显著。

在此背景下,本研究旨在揭示数字经济影响农村内部收入差距的理论逻辑,探索实现数字经济驱动下农村包容性增长的有效路径。本文可能的创新点在于:视角方面突破城乡二元分析框架,聚焦农村内部差距;理论方面构建“技能-资本-市场-制度”四维机制模型,解析分化根源的结构性动因与交互机制;实践方面提出“个体赋能建设-市场模式创新-制度适配改革”

三维路径体系。这对实现共同富裕目标下“效率与公平的动态平衡”具有关键意义。

1 数字经济影响农村内部收入差距的理论基础

1.1 收入分配理论：结构性分化根源

功能性分配：聚焦生产要素(资本、劳动、技术)的回报差异。在数字经济中,数据成为新型生产要素,其产权模糊性与资本互补性导致分配倾斜:资本所有者(如农业企业、平台资本)通过“数据资本化”获取超额收益,而普通农民因缺乏数据控制权沦为“数字佃农”,缺乏初始资本的农户被排斥于高增值活动之外。

规模性分配：关注个体/家庭收入分布不平等。数字技术的规模效应(如电商平台)使头部经营者(如网红农户)收入指数级增长,而长尾小农户收入停滞,导致农村内部收入分布呈现尖峰厚尾特征。

1.2 技术变革理论：技能偏向与扩散壁垒

技能偏向型技术进步：数字技术(如AI、大数据分析)具有高技能互补性,催生“数字技能溢价”。农村中掌握数字技能的群体(青年、高教育者)收入快速提升,而低技能劳动力(老年、低教育者)面临技术性失业。

技术扩散理论：技术采纳存在“S型曲线”规律。农村数字技术扩散受制于三重壁垒：经济壁垒(设备成本高);能力壁垒(技能缺失);社会网络壁垒(信息闭塞),导致偏远地区、小农户成“技术洼地”。

1.3 数字鸿沟理论：从接入到收益的多维断层

Van Dijk(2020)提出的四阶鸿沟模型揭示了数字经济时代农村内部因技术获取与应用能力差异导致的收入分化机制：在物理接入层面,偏远地区网络覆盖不足、设备成本高昂,使部分农民被排除在数字经济活动之外;在技能应用层面,留守群体普遍缺乏操作电商平台、智慧农业工具的数字素养,难以将技术转化为增收能力;在收益转化层面,即便实现基础接入,小农户也因市场信息壁垒、数字金融排斥及平台算法偏见(如流量向城市倾斜),无法像农业企业或青年创业者高效捕获产业链价值。这种分层鸿沟使技术红利被农村精英垄断,传统收入差距因数字资本不均被进一步放大——掌握数字技能者通过直播销售、数据化生产实现收入倍增,而弱势群体则被挤压至低附加值环节,最终形成“接入-能力-收益”三重叠加的马太效应,亟需通过普惠基建、适农技术开发与系统性数字能力培育破解结构性排斥。

2 数字经济影响农村内部收入差距的机制分析

2.1 人力资本与技能溢价机制

数字经济的纵深发展显著抬升了高技能劳动力的市场回报,催生了对数字技术应用、电商运营及数据分析等专业化岗位的刚性需求。这一趋势在农村场域触发深刻的人力资本重组:掌握数字技能的青年群体与受教育程度较高的劳动者,凭借技术稀缺性获得超额技能溢价,迅速跃升至收入分配顶层;反之,缺乏数字素养的老年农民及低教育水平群体,因无法适配技术变革被系统性边缘化,其劳动价值被压缩于低端生产环节,收入增

长陷入停滞甚至萎缩。这种由数字技能禀赋差异引致的劳动力市场分割,从根本上重构了农村收入分配格局,使人力资本取代传统生产要素成为群体分化的核心枢轴。

2.2 资本深化与要素回报分化机制

数字技术的资本密集型本质重塑了农业生产函数,加剧要素回报的结构性失衡。资本密集型技术(如智能农机、精准灌溉系统)的采纳门槛天然偏向资源占有者,导致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通过技术资本化实现生产率跃升,而小农户因融资约束被锁定于低效生产模式,形成规模经济与规模不经济的二元对立。更深层的矛盾源于数据要素的产权模糊性:农田环境数据、生产行为数据等新型资本被平台企业无偿占有并转化为商业价值,但原始数据生产者(农民)却因制度缺位无法主张合理收益。物质资本与数字资本的复合垄断,使要素占有差异转化为难以弥合的收入鸿沟。

2.3 市场接入与交易成本机制

电子商务在理论层面赋予偏远地区突破地理限制的可能性,但实践中的交易成本重构反而强化市场参与不平等。对具备供应链整合能力的经纪人、合作社等主体,平台经济大幅降低信息搜寻与流通成本,使其掌控价值链高附加值环节;普通小农户则陷入三重困境:同质化竞争引发的价格挤压、增值环节参与不足导致的收益俘获缺失、平台规则与隐性成本对利润空间的侵蚀。市场接入的广度与深度差异,最终表现为形式普惠与实质分化并存的悖论——数字渠道拓展了销售半径,却未能保障收益分配的公平性。

2.4 制度环境与政策调节机制

制度框架的质量直接决定了市场分化效应的强度与方向。基础设施覆盖的区域失衡持续放大数字接入鸿沟,而数据产权界定的制度真空使平台资本得以无偿占有农业数据红利,形成对生产者的隐性剥夺。基层治理能力的差异进一步导致公共服务数字化供给的公平性落差,数字政务在高效县域显著提升政策可及性,在薄弱地区却可能异化为形式主义工具。更关键的是,碎片化的土地制度制约数字技术规模化应用,传统社会保障体系与零工经济就业形态的错配加剧劳动者脆弱性。制度环境在此扮演着双面角色:滞后性成为分化放大器,而前瞻性政策设计则能有效缓冲市场机制的负外部性。

3 数字经济驱动农村包容性增长的理论框架与路径设计

3.1 个体层：赋能建设

个体层的核心在于破除数字时代的能力剥夺困境,保障数字时代的机会均等,破除弱势群体的发展壁垒。重点实施差异化数字素养提升工程,开展针对不同群体(尤其是老年、妇女、低教育者)的分层分类数字技能培训(基础操作、电商、智慧农业应用),针对老年农民开发适老化数字工具操作培训,面向女性创业者强化电商运营实务指导,并为低教育群体提供基础数据读写能力课程,消除数字技能禀赋差异导致的参与排斥。此举旨在填补个体层面的能力鸿沟,确保所有群体公平获取发展能力,

将技术接入机会转化为实质参与可能, 奠定包容性增长的人力资本基石。

3.2 市场层: 组织模式创新

市场层着力重构价值链分配秩序, 致力于实现经济活动的过程公平。通过组织形态创新制衡平台资本垄断。关键路径包括: 推广“农户+合作社/村集体+平台”实现小生产单元规模化集聚, 降低供应链成本并增强议价权, 发展面向小农户的本地化、区域性电商平台或公共服务平台。同步深化普惠金融支撑体系: 开发适合农村需求的普惠金融产品(小额、灵活、低门槛), 加强金融消费者保护和金融知识普及。促进数据要素普惠共享: 推动农业数据开放共享, 降低小农户获取市场信息、技术服务数据的成本。创建区域性特色农业平台嵌入本地化规则(如最低保护价、数据共享协议), 打破全国性平台的算法霸权。这些创新赋予小农户平等的规则制定权与过程参与权, 推动市场结构从“平台单极主导”转向“多元主体共生”, 保障小农户在数字价值链中占据增值节点。

3.3 制度层: 政策适配改革

制度层聚焦构建支撑包容性增长的普惠性规则基础设施, 消解系统性发展壁垒, 构建包容性增长成果共享的可持续机制。推进数据产权立法改革, 赋予农民对农田环境数据、生产行为数据的有限财产权, 明确平台企业的数据采集边界与收益分成义务; 将数字基础设施纳入基本公共服务范畴, 通过财政转移支付确保偏远地区宽带网络与冷链物流全覆盖, 确保物理接入公平; 创新零工经济社会保障制度, 建立零工经济工伤保险基金与数据收益共享池。这些制度设计构成包容性增长的规则基座, 通过再分配调节与风险社会化, 确保数字经济红利惠及全体劳动者, 尤其使弱势群体共享发展成果, 使市场创新与个体赋能在公平稳定的政策环境中运行。

4 结论与展望

本研究揭示数字经济影响农村内部收入差距的深层逻辑: 其通过人力资本重组、要素回报分化、市场结构重构与制度适配滞后四重机制, 在推动整体增收的同时加剧群体间分化。技能溢价使高学历青年群体跃升为“数字新贵”, 而老年低技能农民陷入边缘化困境; 资本深化与数据垄断赋予经营主体超额收益, 小农户因技术采纳壁垒与数据产权缺失被挤压至价值链底端; 平台经济虽拓展市场半径, 但隐性交易成本与增值俘获不足导致

小农户陷入“增产不增收”悖论; 制度环境的区域差异进一步放大分化效应, 尤以基础设施覆盖不均和数据规则缺位为甚。破解这一矛盾需构建“个体—市场—制度”三维一体包容性路径: 以差异化技能培训与普惠金融实现机会均等, 以合作社联合体与区域性平台重塑过程公平, 最终通过数据产权立法、土地制度改革及社会保障创新推动成果共享。

本研究的理论框架虽系统揭示了数字经济影响农村收入差距的机制与路径, 但仍存在局限性。微观证据不足, 缺乏对小农户认知行为的深度田野调查。而且未充分考虑技术动态迭代(如生成式AI对农业服务的颠覆)对分化路径的长期重塑。未来可以深化微观调查, 通过实地跟踪和访谈, 深入分析小农户实际认知和行为; 加强技术动态预测, 建立模拟模型评估新兴技术(如生成式AI)的长期影响。这些方向的拓展将为后续研究提供更为丰富的参考, 助力构建精准包容的政策体系, 推动数字时代农村的公平可持续发展。

[参考文献]

- [1]马少春, 朱杰, 王军. 共同富裕视域下数字乡村建设的农民增收与分配效应[J]. 经济问题探索, 2025, (01): 109-127.
- [2]田霖, 韩伟健, 田韦仑. 数字经济影响农村内部收入差距的机制研究——基于数字红利和数字鸿沟的分析[J]. 经济问题探索, 2024, (05): 21-34.
- [3]罗斌元, 陈艳霞. 数智化如何赋能经济高质量发展——兼论营商环境的调节作用[J]. 科技进步与对策, 2022, 39(5): 61-71.
- [4]郑展鹏, 刘笑言, 曹玉平. 数字普惠金融与城乡收入差距: 马太效应抑或长尾效应? [J]. 经济体制改革, 2023(6): 5-13.
- [5]徐旭初, 徐之倡, 吴彬. 数字乡村建设能够促进农村居民增收吗?——基于801个县域的PSM—DID检验[J]. 学习与探索, 2023(12): 77-89, 178.
- [6]何水, 倪子奥. 数字乡村发展对农户共同富裕的影响——绝对收入和相对收入的双重视角[J]. 世界农业, 2024(07): 85-98.

作者简介:

李阳阳(1996--), 女, 汉族, 山东单县人, 硕士, 助教, 从事农村经济、技术创新研究。

曾嘉琪(2002--), 女, 汉族, 广东河源人, 本科, 研究方向: 工商管理。